浙江警察学院2024年度硬件维保服务

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项目编号：HCGCJC-2024008

浙江警察学院

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浙江警察学院2024年度硬件维保服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7月10日14点00分00秒](https://www.zcygov.cn/%EF%BC%89%E8%8E%B7%E5%8F%96%EF%BC%88%E4%B8%8B%E8%BD%BD%EF%BC%89%E6%8B%9B%E6%A0%87%E6%96%87%E4%BB%B6%EF%BC%8C%E5%B9%B6%E4%BA%8E2024%E5%B9%B47%E6%9C%8810%E6%97%A514%E7%82%B900%E5%88%8600%E7%A7%92)（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CGCJC-2024008

  **项目名称：**浙江警察学院2024年度硬件维保服务

**预算金额（元）：2646100**

**最高限价（元）：2646100**

**采购需求：**包括不限于全校信息业务受理中心建设、数据中心机房设施，信息安全系统，校园网络设施设备、IT桌面办公设施设备、实验室云桌面系统、教室多媒体设施设备、会议直播、各类活动视频采集、智慧校园系统（监控、门禁、安防、道闸、环控）等运维服务。具体以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为准，供应商可点击本公告下方“浏览采购文件”查看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一年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x] **是；**[ ]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4年7月1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7月10日14点00分00秒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4年7月10日14点00分00秒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3）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一致。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浙江警察学院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文路555号

传 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汤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7787140

质疑联系人：梁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1-8778716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拱墅区彩云路105号锦盛大楼8楼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张工，林工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757190797

 质疑联系人：孙杏花

 质疑联系方式：0571-87032325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新业路市民之家G03办公室

传 真：/

联系人：朱女士、王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1-85252453

政策咨询：何一平、冯华，0571-87058424、87055741

**预算金额未达100万元的采购项目，由采购人处理采购争议。**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1 | **项目属性** | 服务类 |
| 2 | **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标的： 浙江警察学院2024年度硬件维保服务 ，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行业； |
| 3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x]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可以就 采购进口产品。 |
| 4 | **分包** | [x]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 归档分类 工作分包。[ ]  B不同意分包。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 |
| 5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x] A不组织。[ ] B组织，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6 | **样品提供** | [x] A不要求提供。[ ] B要求提供，（1）样品：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 ] 否；[ ] 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检测内容： 。（5）提供样品的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7 | **方案讲解演示** | [ ] A不组织。[x] B组织。（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投标人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 2 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2）方案讲解演示可选择以下其中一种方式：方式一：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演示。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需投标人根据政采云平台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x] 方式二：评审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 **杭州市拱墅区彩云路105号锦盛大楼8楼** ，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投标人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
| 8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1.1。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 |
| 9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10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如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填写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11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 |
| 12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 杭州市拱墅区彩云路105号锦盛大楼8楼 ；备份投标文件签收人员联系电话： 林工1373670312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13 | **特别说明**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 |
| [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否则视为不符合相关要求。[x]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有一方或者联合体成员根据分工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的，视为符合了相关要求。 |
| 14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服务费以采购预算为基数按以下标准60%计取（不足3000元按3000元计取）。具体标准详见下表：

|  |  |
| --- | --- |
| 金额（万元） | 费率 |
| 100以下部分 | 1.5% |
| 100~500之间部分 | 0.8% |
| 500~1000之间部分 | 0.45% |
| 1000-5000之间部分 | 0.25% |

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两个工作日内由中标人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付清。采购代理服务费须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并以人民币方式支付。服务费汇入以下账号：户 名：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开 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和睦支行账 号：95220078801100000315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交易平台”系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x] ”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 ”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3.2 支持绿色发展

3.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2.2 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采购人应将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招标文件和合同。

3.2.3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秸秆环保板材等资源综合利用产品。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绿色物流配送服务、提供新能源交通工具的租赁服务。

3.2.4 鼓励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过程中开展绿色设计、选择绿色材料、打造绿色制造工艺、开展绿色运输、做好废弃产品回收处理，实现产品全周期的绿色环保。鼓励采购单位对其提高预付款比例、免收履约保证金。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支持创新发展

3.4.1 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4.3 采购人应当贯彻落实知识产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应当采购使用正版软件。

3.5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4. 询问、质疑、投诉**、**补偿救济**

4.1在线询问、质疑、投诉。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4.2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3供应商质疑

4.3.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3.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2.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4.3.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3.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3.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3.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3.3.4事实依据；

　　4.3.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3.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3.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3.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4供应商投诉

4.4.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4.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4.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4.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4.4.5根据政府采购行政裁决省市区三级联动试点工作安排，杭州市本级、拱墅区、富阳区政府采购项目投诉材料可寄送至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地址：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新业路市民之家G03办公室，收件人：朱女士、王女士，电话：0571-85252453。

4.5 补偿救济

采购人（行政机关）因政策变化、规划调整而不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可向采购人（行政机关）提起补偿申请。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招标公告；

5.1.2投标人须知；

5.1.3采购需求；

5.1.4评标办法；

5.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8.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9.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资格文件**：

11.1.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1.1.2联合协议（如果有)；

11.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11.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11.2 商务技术文件：

11.2.1投标函；

11.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1.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11.2.4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6投标标的清单；

11.2.7商务技术偏离表；

11.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3**报价文件：**

11.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11.3.2 报价情况说明（如供应商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提交本文档，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11.3.3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中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备份投标文件**

 15.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DVD光盘等存储介质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6.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7.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开标**

18.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9、资格审查**

19.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3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4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19.5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允许其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接受资格时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 标**

22. 确定中标供应商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为提高政府采购效率，鼓励在收到评审报告当天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23.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资格审查情况、评审专家抽取规则、符合性审查情况、未中标情况说明、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3.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4** 由于中标、成交供应商原因导致重新采购的，应当承担支付代理费和专家评审费等费用在内的赔偿责任。

**七、合同授予**

24.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合同的签订

25.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鼓励有条件的采购人视情缩减采购合同签订时限，提高采购效率，杜绝“冷、硬、横、推”等不当行为。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外，原则上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中标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5.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6.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缴纳比例。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 27.预付款

采购单位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20%。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采购人式采购的，预付款从其相关规定。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前台大厅选择金融服务 - 【保函保险服务】出具预付款保函，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8.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8.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8.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8.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30.验收

30.1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项目验收或者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0.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0.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0.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0.5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的采购资金支付条件的，供应商可通过政采云平台提起在线支付申请、查询支付结果，路径为政采云-我的工作台-合同管理-支付管理。对于供应商提起在线支付申请的，采购人应当按规定做好审核并完成支付。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 （一）招标内容

**一、采购内容**

为解决学校信息化服务方面日益增长的需求与信息化运维人员不足间的矛盾，将全校信息业务受理中心建设、数据中心机房设施，信息安全系统，校园网络设施设备、IT桌面办公设施设备、实验室云桌面系统、教室多媒体设施设备、会议直播、各类活动视频采集、智慧校园系统（监控、门禁、安防、道闸、环控）等运维服务进行整体运维。

**二、服务清单**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范围 | 单位 | 数量 |
| --- | --- | --- | --- | --- |
| 1 | 技术支持服务 | 1、两校区教职工办公设备维护服务2、两校区教室设备维护服务3、两校区监控系统维护服务4、两校区网络维护服务5、两校区服务器及核心设备的配置巡查维护服务6、计算机机房云桌面系统维护7、中心机房实验室弱电间安全巡检服务 | 项 | 1 |
| 2 | 关键设备升级及硬件软件续保服务一年 | 8、亿方云续租9、安全态势感知平台特征库升级10、潜伏探针特征库升级11、EDR防护服务12、玄武盾延保13、堡垒机版本升级14、存储设备维保15、精密空调维保16、UPS维保17、网络设备维保 | 项 | 1 |
| 3 | 专家级技术响应服务一年 | 18、数据中心IT维护与应急响应服务19、云计算平台专业维护及故障应急处置服务20、数据库升级迁移及维保服务21、机房动环消防水电安全巡检维护服务22、重保期间网络安全渗透测试及防护服务23、应用系统上线前漏扫服务 | 项 | 1 |
| 4 | 安全等级保护服务2个 | 24、安全等级保护服务2个 | 个 | 2 |

**三、分项内容要求**

**（一）两校区教职工办公，多媒体设备维修维护**

**1、服务范围：**

两校区（滨江和临安校区）15幢教学楼119间多媒体教室、2000多套件多媒体教学设备、1800多套终端维修维护服务（数量如有增减，按实际增减后数量）

**2、服务时间：**

上午7:40—11:50，下午13:00—17:00，晚上18:00—21:30。遇到特殊情况，需按照学校管理部门的要求进行加班、值班工作。

**3、服务人员要求：**

（1）提供运维服务的工作人员必须为中标人正式员工，并且都具有独立维修能力。不少于4人驻场，相关专业背景或从事相关工作2年以上

（2）两校区分别晚上1人值班。

（3）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寒暑假期间至少要有1人值班处理事务。

（4）每学期开学第一周需另增加1名技术人员。

（5）服务时间内，中标人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擅自更换驻场工作人员，也不能以开会、学习等事由调用驻场工作人员。

**4、服务内容：**

（1）发现异常或者接到报修电话要求在5分钟内响应，并在15分钟内完成故障修复或设备更换。现场修复不了的故障，需跟老师解释原因，在课后进行相关的维修工作，并记录存档，报学校管理部门。

（2）每月一次对设备进行检修维护（设备除尘、连接线整理、黏贴标签、讲台电脑系统优化等），一般设备小修自己解决，如VGA接头线焊接与更换、断线、虚焊，频点、接收灵敏度的调整、开关、接线板的更换、USB接口松动、插拔件、喇叭线及其它连线的氧化处理、喇叭的更换、台式机电脑的故障、重装系统等；需更换零件或需外修应及时上报给建设运维科，建设运维科查看并确认后，零部件及设备外修费用由校方承担。设备更换零件或外修需保留发票等维修凭证，并记录存档。

（3）每年寒、暑假期间，对多媒体教学设施及其附属装备即投影机、无线话筒、功放、音箱、展示台、屏幕、保护器、开关电源、接线板、控制台门、锁、槽板、VGA、手提电脑连线的固定、音频及网络连线与接插件全面清查检修一次。开学前一周，对每个教室进行设备全面检查，保证开学时教学设备正常运行。

（4）为师生提供多媒体设备使用技术的指导与操作服务。

①每学期开学前对新教师集中进行一次多媒体设备操作与一般常见问题处理培训。对教室设备保管人员的设备使用、保管和充电要求进行技术指导。每学期开学前，检查无线话筒的电池配备与充电工作。每学期结束后，检查无线话筒的电池取出工作。

②教室墙上张贴操作说明，电脑桌面存放视、音结合操作流程宣传片。如办公地点、电话、操作内容有变需及时更新。

③教师在使用设备时所遇到的问题主要有：投影机打不开，投影机无信号、无线话筒无声、啸叫、有杂音、声音时有时无、使用展台无信号、焦距模糊、灯光切换、激光教鞭不能正常使用、控制台门锁打不开等其它问题。

（4）提供运维管理综合平台，实现多媒体设备（网络中控、录播、智慧讲台等系统）运行监测、故障管理、耗材使用统计、考勤记录，按周、月、季、年生成运维服务工作报告。

（5）录播系统的管理与使用。录播系统由常态化录播和标准化考场录播组成。需提供以下服务：

①工作人员需每学期开学前把课表导入常态化录播系统，让录播系统按照课表进行录制课程，若有调课计划或校方特殊需求的，需按照校方计划调整录制时间；

②每天抽查常态化录播录制情况，一个星期需轮巡所有教室至少一遍。并做好档案记录工作。

③标准化考场录播按照学校管理部门需求，在特定的考试时间进行视频录制以及视频文件的下载保存工作。

（6）对多媒体教室课程内容保密的服务。工作人员需跟校方管理部门签署保密协议，使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保密协议中的规定，严禁工作过程中利用录播系统下载、拷贝、拍摄任何课程内容。凡违反规定，故意或过失泄露知识产权或国家秘密的，根据有关规定处理，并追究有关单位负责人和当事人的责任，如果构成犯罪的，直接送有关部门处理。

（7）铃声系统服务。工作人员需按照学校的需求调整铃声的打铃时间、音乐选择、音量大小，以及铃声的维修与设置工作。

（8）当校方对多媒体设备进行调整、改造时，必须有人现场看管、搬运、安装设备，并做好设备进出台账记录。

（9）采购人提出的其他保障服务安排。

（10）报修服务方式：

①免费服务电话；

②现场服务人员手机号码为应急报修电话；

（11）一年内由于中标人工作失职造成的重大责任事故或使用多媒体人员投诉5次以上，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不负任何赔偿责任。

（12）协助采购人做好多媒体设备安全防盗工作。特别是暑假期间，设备检修后，要切断电源，关好门窗。平时检修后要锁好电脑保笼锁和控制台门锁。由于维护人员工作失职造成设备被盗应负相应责任，同时协助教室管理员做好设备的防盗工作。

（13）软件更新与故障排除：定期更新设备的软件版本，修复漏洞和提升功能，提高设备的性能和安全性。同时，对于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故障，进行远程支持或现场维修，迅速解决故障。

（14）配件更换：对于损坏或老化的配件，及时进行更换，以确保设备持续稳定运行。

**5、服务输出材料**

值班记录表、维修清单、设备出入教室记录、资产清单、员工签到表、任务工单记录表、知识库管理表。

**6、其他服务要求**

（1）提供多途径故障受理通道（如：电脑、手机、微信等多种方式）为用户提供自助服务，服务过程信息实时告知用户、使用户能实时查看故障维修进展情况。

（2）提供有效便捷的用户服务评价方式，保障用户服务满意度。记录、跟踪各类出现的问题及解决方案，并能提供工作量统计及运维成果分析。

**（二）两校区监控系统维护服务**

**1、服务范围：**

两校区2200余路监控摄像头、监控相关业务系统。

**2、服务时间：**

工作日5\*8小时驻场服务，7×24电话服务和7×24×4现场技术支持保修服务。

**3、服务人员要求：**

不少于2人驻场，相关专业背景或从事相关工作2年以上

**4、服务内容**

（1）每季度一次设备的除尘、清理，扫净监控设备显露的尘土，对摄像机、防护罩等部件要卸下彻底吹风除尘，之后用无水酒精棉将各个镜头擦干净，调整清晰度，防止由于机器运转、静电等因素将尘土吸入监控设备机体内，确保机器正常运行。同时检查监控机房通风、 散热、净尘、供电等设施。室外温度应在零下20 C与60C之间，相对湿度应在10%与100%之间;室内温度应控制在5°C与 35°C之间，相对湿度应控制在10%~ 80%，留给机房监控设备一个良好的运行环境。

（2）根据监控系统各部份设备的使用说明，每季度检测其各项技术参数及监控系统传输线路质量，处理故障隐患，协助监控主管设定使用级别等各种数据，确保各部份设备各项功能良好，能够正常运行。

（3）对容易老化的监控设备部件每季度一次进行全面检查，一旦发现老化现象应及时更换、维修，如摄像头等;

（4）对易吸尘部份每季度定期清理一次，如监视器暴露在空气中，由于屏幕的静电作用，会有许多灰尘被吸附在监视器表面，影响画面的清晰度，要定期擦拭监视器，校对监视器的颜色及亮度。

（5）对长时间工作的监控设备每月定期维护一次，如硬盘录像机长时间工作会产生较多的热量，一旦其电风扇有故障，会影响排热，以免硬盘录像机工作不正常。

（6）对监控系统及设备的运行情况进行监控，分析运行情况，及时发现并排除故障。如:网络设备、服务器系统、监控终端及各种终端外设。桌面系统的运行检查，网络及桌面系统的病毒防御;

（7）每季度定期对监控系统和设备进行优化:合理安排监控中心的监控网络需求，如带宽、IP地址等限制。提供每季度一次的监控系统网络性能检测，包括网络的连通性、稳定性及带宽的利用率等;实时检测所有可能影响监控网络设备的外来网络攻击，实时监控各服务器运行状态、流量及入侵监控等。对异常情况进行核查，并进行相关的处理。根据用户需要进行监控网络的规划、优化;协助处理服务器软硬件故障及进行相关硬件软件的拆装等。

（8）非工作时间监控系统发生重大故障，技术保障人员2小时内到达现场，检修设备，做好临时措施，尽快恢复业务。因配件原因无法短期内修复，应给出解决方案，如有特殊情况向校方提交书面报告说明情况。

（9）业务交接时遗留问题及时提出，交接完成后，所有业务、维保、厂家对接相关事宜均由乙方处理，不得以沟通难、沟通成本高、没交接清楚等为由将问题抛回校方。

**5、服务输出材料：**

提供工作日志及巡检记录，维护工作日志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维护时间、维护人员姓名、维护地点、维护内容、维护结果。

**（三）两校区网络维护服务**

**1、服务范围：**

两校区校园网、公安网、其他专网，6000多台网络设备巡检维护服务

**2、服务时间：**

工作日5\*8小时驻场服务，7×24电话服务和7×24×4现场技术支持保修服务。

**3、服务人员：**

不少于2人驻场，维护人员具备中级网络工程师或同等级工程师认证。

**4、服务内容：**

（1）监控网络的日常运行情况，出现问题及时处理，保障网络系统可靠平稳运行。形成《提供工作日志》维护工作日志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维护时间、维护人员姓名、维护地点、维护内容、维护结果。

（2）对两校区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的操作系统软件、配置文件每月进行备份、更新；对硬件物理工作状态进行检测与记录；对硬件技术工作性能进行检测与记录。时间均为每季度一次。对关键节点设备则依据使用与工作负荷情况，采取不定期实时检测。

（3）配合第三方单位，调试网络配置。

（4）建立健全各种技术文档资料，包括机房物理连接互联拓扑图、网络逻辑拓扑图、机柜设备上架图、VLAN分配表。

（5）遇招生体能测试、开学等重要敏感时期需加强值班，如有必要需加派人手，保证网络正常运行。

（6）定期检查验证交换机、安全设备安全等设备策略是否生效；检查规则库、特征库是否按时升级；配合安全服务，进行简单的安全加固。

（7）每月盘点一遍所有资产，记录资产位置、资产编号、硬件SN、运行业务、负责人等，补贴资产标签，维护资产清单，及时更新新增报废资产信息。

（8）监控校网、公安网核心业务系统，出现问题及时通知相关人员。

（9）其他日常。

（10）非工作时间网络发生重大故障或紧急情况，技术保障人员2小时内到达现场，检修设备，做好临时措施，尽快恢复业务。因配件原因无法短期内修复，应给出解决方案，如有特殊情况向校方提交书面报告说明情况。

**5、服务输出材料：**

《工作日志》、《机房物理连接互联拓扑图》、《网络逻辑拓扑图》、《机柜设备上架图》、《VLAN分配表》、《资产盘点清单》

 **（四）两校区服务器及核心设备的配置巡查维护服务**

**1、服务范围：**

500多台服务器及核心设备的配置巡查维护、计算机机房云桌面系统维保

**2、服务人员：**

不少于1人驻场，具备高级工程师证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认证），并具有服务器维护6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3、服务内容：**

（1）硬件检查：

①电源检查：确保服务器电源正常工作，无异常声音，电源线未松动。

②温度检查：使用温度计或红外测温仪检查服务器温度，确保其在正常范围内运行。

③风扇检查：检查风扇是否正常工作，无异物阻塞，风扇转速正常。

④硬盘检查：检查硬盘的运行状态，包括硬盘容量、使用率、SMART状态等。

⑤内存检查：查看服务器内存的使用情况，包括内存总量、已使用量、剩余量等。

⑥其他硬件检查：定期检查服务器硬件设备，如主板、CPU等，确保设备正常运转，并及时更换老化和损坏的硬件设备。

（2）系统检查：

①系统日志：查看系统日志，了解系统运行情况，发现并解决问题。

②服务状态：检查服务器上运行的服务的状态，确保所有必要的服务都在正常运行。

③安全设置：检查服务器的安全设置，包括防火墙设置、用户权限设置等。

④数据库检查：检查数据库的运行状态，包括数据库的连接数、并发数、事务处理速度等。

（3）网络管理：

①配置网络参数：确保服务器能够正常连接到局域网或互联网。

②监控网络流量和带宽使用情况：及时调整网络配置，保障网络畅通和稳定。

（4）安全管理：

①定期备份重要数据：确保数据安全和可恢复性。

②安装和更新防病毒软件：定期进行病毒扫描和清理。

③配置防火墙和访问控制策略：保护服务器免受网络攻击和恶意访问。

（5）性能优化：

①定期进行系统性能诊断：提供性能分析报告，并根据报告优化系统配置和参数设定。

②监控服务器运行状态：根据运行状态进行性能调优，确保服务器高效稳定运行。

（6）故障处理：

①建立故障处理机制：对服务器及核心设备出现的故障进行快速响应和处理。

②提供硬件处理和备件更换报告：每次硬件故障处理后提供详细的报告。

③建立预防性措施，主动优化系统配置和参数，避免问题重复发生。

④针对短期内无法修复的严重故障，应提供不低于同档次设备备机，确保业务能够不间断运行。

⑤故障处理前，做好数据备份，确保重要数据安全，防止数据丢失。并提供应急预案，发生异常情况时，应尽快从备份中恢复。

（7）系统优化：

①网络拓扑优化：合理规划网络布线和设备部署，以提高网络传输效率和可靠性。按规划调整网络设备的位置、优化网络连接等。

②防火墙配置优化：对防火墙进行规则优化和安全策略调整，以提高网络安全防护能力。这可以阻止未经授权的访问和数据泄露。

③态势感知优化：建立完善的监控和响应机制，确保对安全事件的及时发现和快速响应。定期对监控和响应机制进行评估和优化，以提高其有效性和效率。

（8）巡视检查：

①制定巡视计划：按照计划定期对设备进行巡视检查，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行和安全使用。

②确定巡视检查人员：确保巡视人员具备必要的技能和知识。

③记录巡视检查结果：对巡视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详细记录，并建立设备巡视检查报告。

④处理巡视检查结果：根据报告及时进行设备维护和故障处理。

（9）负载均衡优化：

①选择合适的负载均衡算法，提高系统的性能和响应速度。

②优化健康检查机制，定期检查服务器的响应时间、错误率和性能瓶颈等指标，一旦发现服务健康状况不佳，应立即从负载均衡中剔除。

③实施多层级负载均衡，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增强系统的扩展性和高可用性。这种策略还可以隔离和管理不同类型的流量，提高系统的安全性。

**4、输出报告**

工作日志、处置报告

**（五）计算机机房云桌面系统维保**

**1、服务范围：**

机房云桌面服务器4台以及客户机472多台的软硬件维护工作。（维保期间数量如有增减，按实际增减后数量维保）

**2、服务要求：**

（1）维保期内将实验室现有的云桌面服务器升级为稳定可靠的版本（包括补丁安装及软件版本升级），升级前需要提供完整的升级计划及方案，说明需要停机的时间等，升级完成后配合用户进行系统测试、提交系统升级实施报告和测试报告等。升级过程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2）7×24电话服务和7×24现场技术支持保修服务。

（3）云桌面系统发生重大故障后2小时内到达现场，检修设备，做好临时措施，尽快恢复云桌面系统。因配件原因无法短期内修复，应给出解决方案，如有特殊情况向校方提交书面报告说明情况。

（4）每日进行一次巡检，巡检范围为云桌面服务器硬件、系统以及所有云桌面服务，云桌面镜像和平台中各客户机的状态；客户机是否正常运行镜像系统。每月进行镜像文件的备份。

（5）按照要求对云桌面镜像进行维护工作，合并分支镜像，下发未同步的镜像等。

（6）保证授权正常可用，及时更新授权许可证。

**3、输出报告**

核心设备及重要服务器每日出巡检日志，普通服务器出巡检周报，工作日志，处置报告。

**（六）107间弱电间、机房实验室、中心机房等安全巡检服务**

**1、服务范围**

两校区5间中心机房、弱电间70间、实验室20间、12间计算机机房

**2、服务要求**

（1）服务时间：7:40-22:00。

（2）管理两校区80个井道、机房，保证各井道运行安全稳定、环境干净整洁，线路整齐清晰。

①要求每月对所有井道巡检二遍，服务器机房每天巡检一遍，高温、雷雨季节时宿舍楼井道、26-27号楼井道等重点井道需每天巡检。

②巡检内容至少包含环境卫生、温湿度、水电门窗、机柜线路、设备运行。形成《井道机房巡检周报》，内容至少包括巡检时间、巡检人员、巡检井道名称、环境卫生、温湿度、水电门窗、机柜线路、设备运行，每个井道必须有全景照片、温湿度传感器正面照片、门窗和地面照片、机柜正面照片，负责老师签字生效。

（3）监督并记录进出井道机房工作人员规范施工，保持环境卫生。

（4）通过动环监控平台对学校服务器机房和弱电井道空调、精密空调、UPS、市电、温湿度、烟感进行监控，确保动环监控平台、机房井道各类动环传感器、视频监控、视频监控录像设备正常运行，所有动环设备、参数每日必须巡检一遍，形成《动环系统巡检日报》，内容至少包括巡检时间、巡检人员、巡检设备/点位、状态参数。现有环境下传感器、摄像头等终端设备如有缺失，由维保单位补齐调通，校方不支付任何费用。

①各类监控项数值必须真实、准确，所有监控项历史数据记录间隔必须小于10分钟。

②发生普通故障的（井道传感器断网、数值不准、摄像头故障、井道渗水等），必须第一时间邮箱和短信等方式通知维保人员并生成工单派发给具体维护人员，维护人员接单后1个工作日内必须完成故障维修，恢复设备正常运行，因客观情况不能及时恢复的必须向校方相关负责老师告知报备，并采取备用方案。

③发生较为严重故障的（服务器机房内各类传感器异常、摄像头故障、服务器机房渗水等）必须第一时间邮箱和短信等方式通知维保人员并生成工单派发给具体维护人员，维护人员接单后1个自然日内必须完成故障维修，恢复设备正常运行，因客观情况不能及时恢复的必须向校方相关负责老师告知报备，并采取备用方案。

④发生紧急故障的（空调无法正常制冷、UPS电池异常、市电异常、温度飙升、所有井道机房烟感报警等），必须通过电话、邮箱和短信等方式第一时间将告警消息传达给相关校方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收到告警后项目负责人和相关维保人员必须在90分钟内到达现场，到达现场后必须在120分钟内排除故障，恢复设备正常运行。因客观情况不能及时恢复的必须告知校方相关负责老师，并采取备用方案。

⑤每天机房实验室22:00前夜间巡检，必须关闭井道机房门窗、电灯，整理环境卫生、保持线路整洁。

**3、输出材料：**

提供巡检记录：日巡检、月巡检、维修维护记录。

**（七）亿方云续租**

**服务范围：**亿方云云盘20T存储空间续保1年。

**（八）安全态势感知平台特征库升级**

**1、服务范围**

安全态势感知平台

**2、服务内容**

（1）整机硬件维保、备品备件、版本升级、特征库升级。服务期限1年。

（2）服务内容包括硬件更换维修、系统健康性检查、操作系统、系统升级、系统环境变更等，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3）协助用户建立保修范围内的所有硬件设备各种故障的恢复流程及应急措施。

（4）提供特殊时段（如：两会期间、结息日、春节、劳动节、国庆节、年终、系统停机维护、数据集中及用户认为必须的重要时段），以及产品安装和客户化、系统变更和迁移等的现场支持服务

（5）服务响应时间：提供7x24小时故障响应，30分钟内远程服务，如有需要2小时内到达现场，紧急情况一小时到达现场，4小时内解决或提供可行的故障解决方案。

（6）在维保期内，全年提供12次工程师现场设备巡检服务，对维保设备进行例行巡检并提供巡检报告，例行巡检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运行物理状态检查、电源稳定性和线路检查、系统性能检查、系统硬件诊断、系统错误报告的分析记录和整理、硬件微码升级、损坏的或有潜在故障部件的及时更换、设备清洁等。

**（九）潜伏探针续保**

**1、服务范围：**

潜伏探针

**2、服务内容**

（1）整机硬件维保、备品备件、版本升级、特征库升级。服务期限1年。

（2）服务内容包括硬件更换维修、系统健康性检查、操作系统、系统升级、系统环境变更等，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3）协助用户建立保修范围内的所有硬件设备各种故障的恢复流程及应急措施。

（4）提供特殊时段（如：两会期间、结息日、春节、劳动节、国庆节、年终、系统停机维护、数据集中及用户认为必须的重要时段），以及产品安装和客户化、系统变更和迁移等的现场支持服务

（5）服务响应时间：提供7x24小时故障响应，30分钟内远程服务，如有需要2小时内到达现场，紧急情况一小时到达现场，4小时内解决或提供可行的故障解决方案。

（6）在维保期内，全年提供12次工程师现场设备巡检服务，对维保设备进行例行巡检并提供巡检报告，例行巡检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运行物理状态检查、电源稳定性和线路检查、系统性能检查、系统硬件诊断、系统错误报告的分析记录和整理、硬件微码升级、损坏的或有潜在故障部件的及时更换、设备清洁等。

**（十）EDR防护服务**

**1、服务范围：**200个服务器终端。

**2、服务内容：**

（1）实现防病毒、防火墙微隔离、IPS、WAF等功能。

（2）实现自动化部署，平台一键部署和卸载agent，agent卸载后服务器不需要重启。（

3）提供12个月使用授权（含纸质授权书1份，电子授权码1份），包括：7X24小时远程电话支持服务、病毒库升级服务、软件升级服务。

**（十一）玄武盾延保服务**

**1、服务范围：**30个网站防护延保一年。

**2、服务内容：**通过网站安全平台监测软件,为学校30个对外网网站提供云防护和云监测功能。

**（十二）堡垒机续保**

**1、服务范围**

天融信堡垒机包含硬件续保1年

**2、服务内容**

（1）故障响应时间：1小时电话响应，2小时到达现场进行排障工作；

（2）续保期间硬件出现非人为损坏故障由原厂免费维修；

（3）全年提供20次工程师现场设备巡检服务；

（4）供应商应在服务期内为用户提供该硬件可支持的最新软件版本。

**（十三）虚拟化存储、监控存储设备维保服务**

**1、服务范围：**

校网虚拟化、公安网虚拟化、视频安防监控三套存储共15套设备，包含2套存储机头，13套存储盘柜。其中宏杉DSU2625 6套，宏杉DSU2624 1套，宏杉MS3000 2套，宏杉DSU1616 1套，海康DS-A71036R-ICVS 3套，海康DS-A48SSLICVS 1套。

**2、服务内容**

（1）整机硬件维保、技术服务，备品备件。

（2）服务内容包括硬件更换维修、系统健康性检查、操作系统、系统升级、系统环境变更等，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3）协助用户建立保修范围内的所有硬件设备各种故障的恢复流程及应急措施。

（4）提供特殊时段（如：两会期间、结息日、春节、劳动节、国庆节、年终、系统停机维护、数据集中及用户认为必须的重要时段），以及产品安装和客户化、系统变更和迁移等的现场支持服务。

（5）服务响应时间：提供7x24小时故障响应，30分钟内远程服务，如有需要2小时内到达现场，紧急情况一小时到达现场，4小时内解决或提供可行的故障解决方案。

（6）在维保期内，不少于12次对维保设备进行例行巡检并提供巡检报告，例行巡检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运行物理状态检查、电源稳定性和线路检查、系统性能检查、系统硬件诊断、系统错误报告的分析记录和整理、硬件微码升级、损坏的或有潜在故障部件的及时更换、设备清洁等。

**（十四）精密空调维保服务**

**1、服务范围：**

（1）临安校区地下机房精密空调CYBERMATE52 3套

（2）临安校区地下机房精密空调SMC30 2套

（3）滨江校区机房控制室 蓝代斯克SCM-CDAM-DX520 2套

**2、服务内容**

（1）对精密空调进行的4次精密空调巡检保养服务，主要是检测设备运行状况，检查历史运行记录有无异常情况，检查过滤网、皮带及加湿罐等易耗品，并更换相关问题配件，完成后提交巡检报告单。巡检时检测校网中心两套海悟CMA1030D3精密空调，并且协调海悟原厂处理异常故障。

（2）提供365天\*24小时电话支持。设备发生故障后2小时内到达现场，检修设备，做好临时措施，保证机房温度。因配件原因无法短期内修复，应给出解决方案，如有特殊情况向校方提交书面报告说明情况。

（3）本次维保为全包服务，维保中所有消耗品、配件更换及设备维修均由维保单位负责，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3、巡查内容**

（1）控制系统:检查显示单元是否正常，各设置参数是否正确，查看历史报警记录对报警内容进行分析消除隐患。

（2）空气过滤器:检查空气过滤器,如需检查或更换则检查或更换空气过滤器。

（3）加湿器

①检查蒸汽加湿盘是否结垢，如结垢需拆下进行清洗；

②检查维护漏水报警系统；

③检查加湿器接线是否松动，按标准紧固；

④检验供排水管和补水阀是否有损伤痕迹；

⑤检查加湿器程控系统编程内容是否符合现场要求。

（4）外部冷凝器和干冷器:

①检查冷凝器是否清洁，如需清洁需用专用的清洗工具清洗室外冷凝器。风扇:检查风扇转动，有无异常噪声，运行电路是否正常。

②检查室外冷凝器的电源开关，工作是否正常，绝缘是否可靠，电气接点是否紧固。

③检查压力继电器，对室外风机的控制是否与设置的一-致并且根据当时的具体.工作环境调整压力断电器。

④调速器(如果安装):检查调速器的工作状态，控制是否灵敏。

（5）蒸发器:检查蒸发器是否清洁，如有污垢用药剂清洗，保证足够的热交换量。

（6）风机组件:检查风机马达运转是否正常，有无异常噪音，并且轴承有无移动现象，如果移动超标，就要检查或更换轴承。对于由皮带传动的机 组，检查传动皮带，用手指拉紧时，是否可延长2cm; 电机支架有无变形。分机叶轮有无异物，转动是否顺畅，与轴的连接是否紧固。

（7）电加热器:检查三级电加热器的各级加热电流及各电气接点是否正常。电加热器的过热保护是否灵敏。

（8）电路

①检查主电源及各支路的各相电压，电流。

②检查所有的接触器，触点是否清洁，接触是否可靠、检测吸合的瞬间电流，对各接点进行紧固，确保安全。

③对24V控制线路进行检测，确保控制的灵敏。

④对各种的系统保护功能进行检测，(例如高压保护，低压保护，过热保护，相续保护等)保证设备的安全运转。

（9）制冷系统:

①检查制冷系统运行压力(高压，低压)是否正常，并根据当时的室外环境对压力进行适当的调节。

②检查压缩机的三相绕组是否平衡，绕组的绝缘是否可靠。

③进行过热度的测试，判断系统的运行效率是否能够达到指定的性能指标。

④压缩机油位是否符合标准，工作时的声音是否异常，以判定系统的润滑程度。

⑤制冷管道及膨胀阀的毛细管和平衡管是否异常。

⑥检查压缩机部件是否有油渗漏痕，如发现必须查明原因,排除故障，使用Sunisco3GS制冷剂油恢复正常油位。

（10）排水系统:检查排水系统是否畅通，如有水垢或异物堵塞管道，用药剂疏通管道，保证排水顺畅。

**（十五）UPS维保服务**

**1、服务范围**

（1）临安地下机房UPS 供电系统 蓝代斯克 80KVA 2套

（2）滨江校网中心 科华YTP3340-J 40KVA 2套

（3）滨江机房控制室UPS 蓝代斯克SMC-CDAM-UPSJ20 1套

**2、服务内容**

（1）对UPS进行的4次UPS巡检保养服务，主要是检测设备运行状况，检查历史运行记录有无异常情况，及时更换故障零部件，完成后提交巡检报告单。365天\*24小时电话支持。维护保养人员应具备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自备专业设备除尘和工具及专业测量仪器检测设备。

（2）设备发生故障后2小时内到达现场，检修设备，做好临时措施，保证机房供电。因配件原因无法短期内修复，应给出解决方案，如有特殊情况向校方提交书面报告说明情况。

（3）本次维保UPS主机为全包服务，维保中所有消耗品、配件更换及设备维修均由维保单位负责，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电池仅提供巡检及检测服务。

（4）提供巡检报告。

**3、巡检内容**

（1）电池组的保养

①检查电池组的物理状态；

②检查电池组的链接；

③检查电池外观情况（是否有漏液、鼓胀甚至开裂等情况）；

④进行链接UPS主机充放电测试；

⑤进行动态和静态测试；

⑥检测后备时间测试；

⑦检测浮充状态下电池电压测量。

（2）UPS主机的保养

①检查设备的运行状况及物理状态；

②检查设备易损单元(逆变器、整流器、静态开关、风扇)；

③检查设备的输入输出接线端是否牢固；

④检查功率连接的紧密程度(过热、氧化)；

⑤检查信号连接的紧密情况；

⑥进行充电电压测试；

⑦进行主、旁路切换测试；

⑧对需要清扫的机器进行除尘清扫；

⑨恢复设备运行，检查设备各项输入输出指标是否正常。

**（十六）核心交换机续保**

**1、服务范围：**

滨江校网核心交换机 华三LS-10506 2套（5x10xNBD基本维保）

**2、服务内容：**

（1）7\*24小时响应，包括技术服务加硬件质保，备品备件。

（2）服务内容包括硬件更换维修、系统健康性检查、操作系统、系统升级、系统环境变更等，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3）协助用户建立保修范围内的所有硬件设备各种故障的恢复流程及应急措施。

（4）提供特殊时段（如：两会期间、结息日、春节、劳动节、国庆节、年终、系统停机维护、数据集中及用户认为必须的重要时段），以及产品安装和客户化、系统变更和迁移等的现场支持服务。

（5）服务响应时间：提供7x24小时故障响应，30分钟内远程服务，如有需要2小时内到达现场，紧急情况一小时到达现场，4小时内解决或提供可行的故障解决方案。

（6）在维保期内，全年提供48次工程师现场设备巡检服务，例行巡检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运行物理状态检查、电源稳定性和线路检查、系统性能检查、系统硬件诊断、系统错误报告的分析记录和整理、硬件微码升级、损坏的或有潜在故障部件的及时更换、设备清洁等。

**（十七）数据中心IT维护与应急响应服务**

**1、服务范围：**数据中心IT维护。

**2、服务内容**

（1）四次系统性巡检服务：

①对服务器、存储设备、网络设备等进行物理检查，确保设备无损坏、无过热现象，并确认设备标签、线缆连接等是否完好；

②检查设备的运行日志，分析设备是否存在潜在故障或性能瓶颈；

③评估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软件的性能和稳定性，确认是否需要更新或补丁；

④检查应用程序的运行状态，确保它们能够正常响应和处理业务请求；

⑤验证网络设备的配置和性能，包括交换机、路由器、防火墙等；

⑥检查网络带宽、延迟和丢包率等关键指标，确保网络连接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⑦评估数据中心的温度、湿度、清洁度等环境因素，确保它们符合设备运行的要求；

⑧检查电力供应、UPS、空调等基础设施的运行状态，确保它们能够持续为数据中心提供稳定的运行环境。

（2）故障应急响应

①提供7x24小时的技术支持服务，确保客户在遇到问题时能够及时得到帮助。

②提供远程技术支持和现场技术支持服务，根据客户需求和故障情况灵活选择。

（3）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

①提供7x24小时的技术支持服务，确保客户在遇到问题时能够及时得到帮助；

②提供远程技术支持和现场技术支持服务，根据客户需求和故障情况灵活选择；

③提供数据中心规划、设计、建设和运维等方面的咨询服务；

④根据客户的业务需求和发展规划，提出合理的数据中心建设方案和优化建议；

⑤定期对数据中心的运维状况进行评估和审查，提供改进和优化建议。

（4）备份和灾难恢复

①数据备份：制定合理的数据备份策略，确保关键数据和应用程序的定期备份和存储；

②灾难恢复：制定详细的灾难恢复计划和流程，确保在发生严重故障或灾难时能够迅速恢复数据和业务。

**（十八）云平台专业维护及故障应急处置服务**

**1、云平台维护服务**

（1）服务范围

①三套云平台；

②约400台服务器（含虚拟机和物理机，维保期间数量如有增减，按实际增减后数量维保）。

（2）服务内容

①服务包括7×24电话服务和7×24×4现场技术支持保修服务。

②提供4次/12个月的虚拟化认证工程师现场系统性检查服务。针对客户各项配置(软件配置、核心参数配置、相关的数据配置)进行检查，针对不合理配置项提出调整建议，尽可能避免因配置不当造成的系统宕机及数据丢失风险。

③负责飞天专有云集群的维护管理故障排除等日常工作，确保系统的正常稳定运行；负责监控云集群健康状态，定时巡检并做好记录，按时发送日报周报；负责专有云集群各故障处理，及时通报反馈处理；负责用户需求收集，及时反馈技术经理；能够对用户需求进行一定分析，判断合理性。由原厂工程师提供技术支持，中标方工程师处置各类平台故障。

④将学校现有的虚拟化系统升级为稳定可靠的版本（包括补丁安装及软件版本升级），升级前需要提供完整的升级计划及方案，说明需要停机的时间等，升级完成后配合用户进行系统测试、提交系统升级实施报告和测试报告等。升级过程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⑤对学校虚拟化平台进行整体分析，对占用资源较多的虚拟机进行优化；对长期不使用的虚拟机镜像资源重组再利用；对使用频繁的虚拟机进行合理化的调整；对单链路、单主机等情况的架构部署为冗余配置；对虚拟化后端存储配置不合理的，进行适当调整，提出建议及整改措施。

⑥对虚拟机、物理机的服务器操作系统进行技术支持，处理操作系统层面的异常、技术问题。

⑦通过虚拟化专用备份软件对业务虚拟机进行异地备份，定期检查备份策略，保证数据正常备份。

⑧滨江、临安校区所有服务器及虚拟化、超融合平台、飞天云平台做一个资产整理。

⑨配合第三方单位安装部署调试云平台。

⑩云平台发生重大故障后2小时内到达现场，检修设备，做好临时措施，尽快恢复系统。因配件原因无法短期内修复，应给出解决方案，如有特殊情况向校方提交书面报告说明情况。

⑪制定灾备、数据恢复等方案，进行4次演练。

⑫维保期间物理主机或虚拟机数量如有增减，按实际增减后数量维保。

⑬服务人员要求：服务人员应具备VCP认证证书、阿里云云计算架构师ACE认证证书。

**2、运维服务管理平台**

（1）服务范围：

运维服务管理平台、网络监控服务平台和运维服务客服中心。内容包含本项目中所有维保及服务工作。

（2）服务要求：

①运维服务管理平台

能够满足院方对于日常管理的需求，需提供网页端、企业微信端、微信或钉钉（用户）、企业微信端、微信或钉钉（工程师）多用户界面，本项目中所有维修维护、故障处置、巡检报告及其他各类报告必须由运维管理平台统一管理记录，总体要求如下：

必须切合学院信息中心的管理流程和管理方式，按照我院实际需求支持可定制可修改，要求服务单位具备所投运维平台自主研发交付能力，能根据我院各项需求实现定制研发和如实交付。

能够对日常运作的整个流程进行管理，包括故障报修、故障处理、评价、人员工作量统计等等。

能够对设备进行管理，包括设备的资产管理，设备的性能监控、设备的故障监控等等。

设备故障等告警动作，可以自动进入到工作流程直接生成工单，进行流转，整个过程可以查询、可监控；

必须与学院钉钉对接，实现全院师生通过钉钉自助报修故障及信息中心人员处理工单。

终端处理端功能：支持企业微信端、微信或钉钉，处理端至少包括我的工单、待派工单、在途工单、抢单池、扫一扫、待评价、历史工单、团队管理、投诉处理、报表统计等功能项。

用户端功能：企业微信端、微信或钉钉端，包括：故障申报、历史工单、待评价、催单等功能

大屏功能：系统需提供大屏展示功能，展示内容至少包括按故障分类、按地址、报修途径、解决方案、工单区域分部、待评价、今日建单、已完成、处理中、完成率，当日故障量、数据指标等展示项；

网页端功能至少具备：配置管理、工作台、巡检管理、知识库等功能；

管理配置：员工管理、部门管理、地址管理、资产管理、团队管理、事件管理等功能；

②巡检功能：巡检计划管理、巡检模块管理等功能

③工作台：故障受理、工单处理、工单查询、问题管理等功能

④报表中心：报表需支持根据我院需求进行定制开发，基础报表至少具备工单统计、故障分析、评价分析、趋势图、工作量统计等项目。

⑤网管及监控功能：

系统能实时监控学校各种网络资源（包括：无线和有线网络设备、服务器、安全设备、网站、虚拟机、数据库及各种物联网设备等），发现故障能自动进入运维管理平台，生成故障工单及告警提醒。满足以下要求：

实现对学校网络设备、无线设备及安全设备硬件状态、端口状态、端口流量、端口错误包，以及动态路由状态(ospf等)和异常事件/状态的监控及告警（须支持主流厂家设备，华三、华为等）；

实现对学校网络设备、无线设备的配置自动备份；实现对学校私有云平台的监控及告警，并且支持自定义告警项；

实现对服务器主机的监控及告警；

实现对业务系统、API接口的监控及告警；

实现对学校数据库的监控及告警，监控至少应包含数据库的运行状态、会话负载、表空间、RMAN备份状态、DG容灾状态等，并且支持图形化展示；

支持IT硬件资产管理，服务期内需根据学校要求，完成对学校交换机、无线设备、网络安全设备、服务器、虚拟机、物联网边缘计算等设备的资产盘点和系统录入；

支持对终端设备的主动探测，实现对设备在线情况的监控；

支持对内网、公网的网站访问质量的持续监测；

支持监控可视化呈现；

运维监控平台应支持故障分级告警，并且支持多种告警方式，服务期内须根据用户要求实现邮件告警、企业微信告警、钉钉告警、短信告警、电话告警等；

⑥完成与学校现有短信平台的对接工作。

⑦实现自定义监控项。

（3）运维服务客服中心：

①受理并解决来自呼叫中心报告的各类故障，受理运维管理平台系统下发的工单，对用户使用中的疑问进行电话答疑和现场指导；

②负责处理桌面设备服务系统的日常问题及日常系统维护管理工作，保障系统可靠平稳运行；

③建立和维护桌面设备的运维知识库，补充完善故障原因及故障处理经验；

④应用系统维护：负责桌面设备系统的用户与权限管理（注册、删除、更改、授权）、使用故障的及时诊断处理等；

⑤电话回访：定期对已处理问题进行电话回访确认。并对上门服务人员进行打分；

⑥报表统计：客服中心定期根据系统数据进行统计汇总分析，并按时上报上级领导进行审核。

**（十九）核心数据库维护**

**1、服务范围：**校园网、公安网3套核心业务数据库

**2、服务内容**

（1）服务包括7×24电话服务和7×24×4现场技术支持保修服务。

（2）提供4次/12个月Oracle认证工程师现场检查服务。针对客户各项配置(软件配置、核心参数配置、相关的数据库系统配置、系统日志、系统软件性能)进行检查，针对不合理配置项提出调整建议，尽可能避免因配置不当造成的系统宕机及数据丢失风险。

（3）将学校现有的数据库系统升级为稳定可靠的版本（包括补丁安装及软件版本升级），升级前需要提供完整的升级计划及方案，说明需要停机的时间等，并配合用户进行系统升级完成后的测试、提交系统升级实施报告和测试报告等。整个升级过程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提供。

（4）对学校进行全面的信息收集和技术排查，提供给学校所有设备、数据库等的信息。

（5）对数据库进行备份异地备份，定期检查备份策略，保证数据正常备份。

（6）核心数据库发生重大故障后2小时内到达现场，检修设备，做好临时措施，尽快恢复虚拟化系统。因配件原因无法短期内修复，应给出解决方案，如有特殊情况向校方提交书面报告说明情况。

（7）制定数据库灾备、数据恢复等方案，进行4次进行演练。

（8）对非核心业务数据库提供技术支持（不纳入日常巡检维护范围）。

（9）日常巡检数据库审计工作状态，保证设备运行，正常接收和查看审计信息。

（10）服务人员要求：维保人员应具备Oracle OCM资深工程师资质。

**（二十）机房动环消防水电安全巡检维护服务**

**1、服务范围：**

滨江校区校网中心、滨江校区监控机房、临安校区中心机房、临安校区地下机房、滨江机房控制室等。

**2、服务内容**

（1）汛防水服务：防汛物资大功率抽水机不少于1台、防汛沙袋不少于150个，防水塑料布不少于4卷（4x15米），大扫帚不少于5把，配套包不少于4个（雨衣，雨靴，手电，安全帽，反光背心），四次系统性巡检。

（2）供配电巡检服务：

①检查液晶面板，查看温湿度是否正常，查看时间是否正常，看是否存在报警记录，查看参数 显示是否异常，采集数据是否正常。

②使用红外测温仪检查 柜内温度，接头温度，及空开、断路器、浪涌保护器、漏电保护等是否正常。

③记录当天柜上数据，检查内容每日需进行相关记录，以保证设备单日进行过检查，确保设备在日常维护中的可靠性，为预防突发故障做出相应的数据支撑。

④包含四次系统性巡检。

（3）消防巡检服务：

①检查电磁阀与控制阀的连接导线是否完好，端子有否松动或脱落。

②从启动钢瓶上卸下电磁阀，检查其动作是否灵活。

③卸下报警及控制系统与执行机构的连接装置，用模拟试验方法，检查自动控制、报警及延时功能的灵敏度和动作 可靠性。

④检查贮存容器开启机构灵活可靠性。

⑤检查灭火剂贮存容器阀和启动容器阀的安全装置和管路安全阀放气口。检查所有钢瓶外表有无腐蚀和镀层脱落现象。

⑥对系统中所有软管进行外观检查，发现任何缺陷及时更换或对软管进行耐压试验。

⑦检查内容每日需进行相关记录，以保证设备单日进行过检查，确保设备在日常维护中的可靠性，为预防突发故障做出相应的数据支撑。

⑧滨江机房控制室七氟丙烷灭火剂瓶组。

⑨包含四次系统性巡检。

（9）防雷接地系统：

①对电位端子箱、防浪涌抑制器等防雷设备进行外观检查，并清除杂物。

②检查接线端子，对接头松动或出现氧化的部分及时进行处理。

③检测接地网接地电阻，对不符合要求的及时进 行处理。

④检查接地线缆、铜排等，对有破损的部分进行修复或更换。

⑤包含四次系统性巡检。

（10）包含一次消防演练。

**3、材料输出：**季度巡检工单，消防演练记录表

**（二十一）校园网网络安全监控服务**

**1、安全态势监控及漏洞修复**

（1）安全态势巡检：每日通过态势感知平台，监控全校网络安全态势情况，针对异常流量分析、攻击日志和病毒日志分析，经过海量数据脱敏、聚合等手段发现安全事件。针对分析得到的勒索病毒、挖矿病毒、篡改事件、webshell、僵尸网络等安全事件，对存在漏洞的主机系统进行病毒查杀，漏洞封堵等，消除或减轻相关影响。每日巡检和处置情况需要形成《网络安全态势周报》，要求至少记录以下信息：安全事件发生时间、双方IP信息、攻击方式、处置时间、处置方式，误报或其他无法处置的情况需向校方相关负责老师告知报备。每份《网络安全态势周报》需要校方相关负责老师签字生效。

（2）服务器补丁修复服务：

①每月通过EDR等平台对学校的服务器进行主动式漏洞扫描，并将相关服务器、漏洞以及影响汇总，汇报相关责任老师；

②在主管老师同意的前提下，对服务器系统漏洞进行补丁修复，修复前需对服务器进行快照等备份操作，避免服务器因补丁修复崩溃；

③补丁修复完成后，对操作系统运行状态和业务系统状态进行测试。

（3）对全校进行整体安全加固，完善和优化网络设备和安全设备策略配置：过滤防护用户和服务器、服务器和服务器、内网和外网之间的互访流量，根据终端之间互访关系，实现服务器之间的ip+端口的白名单互访，数据中心对外只开放必要端口，限制设备、系统管理IP或端口，所有区域封堵高危端口。本服务包含的防火墙设备或软件至少具备访问控制、入侵防御、防病毒和WEB防火墙等功能，应用层吞吐不少于10Gb，能够与学校现有态势感知平台联动，能够将安全日志上报至态势感知平台，进行统一的威胁展示，并确保在服务期内相应的安全特征库能够及时更新。所有相关配件由中标方提供，如网线、光纤跳线、光模块等。目前两校区用户区域和数据中心区域之间分别是三条万兆多模光纤作为互联。

（4）安全设备日志审计系统服务：

①1年4次巡检，并出具巡检报告。巡检内容包括：日志同步状态巡检；审计数据巡检，是否满足上级公安网监部门180天的审计要求；审计系统容量状态巡检，空间是否充足；日志分析，通过日志内容，对网络设备、服务器等进行研判，是否存在隐患。

②软件升级服务，根据实际需要进行软件版本的维护升级；

③外置数据中心底层系统维护，根据实际需要进行操作系统的维护，包括补丁升级、磁盘容量扩容等；

④日志查询服务，根据上级部门或者领导的需要，进行日志的筛查、归档总结，形成报告。

（5）重要会议、活动和节假日期间，至少保证1人24小时值守，值守人员电话24小时畅通，值守期间主要工作是监控网络、服务器安全、主要业务网页等情况，提供软件或硬件监控网页篡改情况，发现网页篡改、服务器失陷等问题，第一时间处理，并按照学校要求，向各级领导汇报。每日工作形成《重保值守记录》，要求至少记录值守日期、值守人员、当日巡查记录，如有安全事件则需记录安全事件发生时间、双方IP信息、攻击方式、处置时间、处置方式，《重保值守记录》必须校方老师签字生效。

（6）材料输出：《网络安全态势周报》、《日志审计系统巡检报告》、《重保值守记录》。

**2、业务系统渗透测试服务：**

（1）服务要求：通过模拟进行非破坏性和攻击性的的黑客攻击方式，采用自动化测试与人工测试相结合的方式，利用web应用系统的弱点和缺陷来评估采购方系统运行现状，发现漏洞和潜在的安全威胁隐患，保证应用系统的安全性。

（2）服务范围：5个系统。

（3）服务成果：《浙江警察学院系统渗透测试报告》。

**3、护网期间安全保障服务：**

（1）服务要求：护网、重要会议、活动和节假日期间，通过5\*8小时现场值守的方式，发现业务系统可能存在的薄弱环节和安全事件风险，通过投入应急保障资源，对已经发生或可能发生的安全事件进行检测、分析、协调、处理、保护资产安全属性的活动，保障重要活动间网络和业务安全。重保期间保证所有安全产品的特征库、规则库更新为最新。

（2）服务频次：30人天。

（3）服务成果：《浙江警察学院期间安全值守报告》或《应急处置报告》、《网络安全总结报告》。

**（二十二）漏洞扫描**

**1、服务范围**

5个应用系统上线前漏扫服务，周期性漏洞扫描服务

**2、服务要求：**

（1）网络层漏洞识别：检测网络设备、安全设备中的版本漏洞、开放服务、空弱口令等问题，以及网络资源的访问控制、域名系统、路由器等相关的安全漏洞。

（2）操作系统层漏洞识别：检查操作系统（如Windows、AIX、Linux、HPUX、Solaris、VMware等）的系统补丁、漏洞、病毒等各类异常缺陷。

（3）数据库系统漏洞扫描：针对Web应用和主机系统的数据库漏洞进行检测，包括但不限于SQL注入、跨站脚本攻击等。

（4）应用程序安全扫描：对APP应用可能存在的反编译、逆向工程、反盗版等安全问题进行扫描，评估应用安全、源码安全、数据安全等。

（5）信息收集：收集系统、网络或应用程序的IP地址、端口号、协议等信息。

（6）漏洞探测：扫描系统、网络或应用程序中的漏洞和安全缺陷，如密码弱、SQL注入、跨站脚本攻击等。

（7）漏洞报告：生成漏洞报告，列出系统中存在的漏洞和安全缺陷，并提供修复建议和措施。修复完成后，应再次执行扫描以验证漏洞是否已被成功修补。

（8）漏洞修复：根据漏洞报告中的建议和措施，配合业务系统使用部门修复系统中存在的漏洞和安全缺陷。

（9）合规性支持：帮助企业或组织遵守相关法规和标准的要求，通过安全测试和评估。

（10）安全性提高：及时修复漏洞和缺陷可以提高系统的安全性和可靠性。

（11）漏洞扫描服务的重要性在于预防为主，帮助组织提前发现并修复可能存在的漏洞，减少攻击风险，增强网络安全信心，并满足合规性要求。

（12）在执行扫描时，应确保对生产环境的影响最小化，避免造成服务中断或数据丢失。

**3、提供每季度一次的定期漏扫服务，确保更新扫描工具到最新版本，并已配置为能够检测到最新的安全威胁。**

**4、材料输出：**

业务系统上线漏洞扫描报告，季度扫描报告。

**（二十三）等保2.0服务备案**

**1、服务范围：**2个业务系统二级等保备案（修改为二级等保）。

**2、服务要求：**

（1）等保定级咨询：根据《GB/T 22240-2008 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的定级方法和指导意见，对两个系统进行定级对象分析、定级要素分析，初步确定系统保护等级，协助召开定级专家评审会议，确定系统保护等级，协助编制《等级保护定级报告》和《备案表》。协助联络公安机关，完成定级备案工作。等保测评实施：完成系统的基本情况调查、测评实施、工具扫描，对测评发现问题进行风险分析，编制测评报告，完成测评备案。

（2）具体内容：依据等级保护2.0的相关标准《GB/T 22239-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8448-2019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标准中的安全通用要求《云计算安全扩展要求》、《物联网安全扩展要求》等标准，对系统开展安全技术测评（包括安全物理环境、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安全管理中心等五个方面的安全测评）和安全管理测评（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人员安全管理、安全建设管理和安全运维管理等五个方面的安全测评），出具符合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主管部门要求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提交的测评报告符合相应技术规范，并完成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备案工作。

（3）等保整改咨询：针对系统业务需求和部署环境，对等级测评发现的安全问题和漏洞隐患，提供安全整改咨询服务，形成测评问题汇总和整改建议。

（4）等保整改：根据等保测评问题汇总和整改建议，针对系统业务需求和部署环境，对等级测评发现的安全问题和漏洞隐患，进行安全整改，形成整改建议报告。

## 二、商务条款

1、本次项目维保时间为1年。

2、维保期开始前，相关维保人员需提前15天到位，接收清点资料，熟悉环境，交接完成后所有业务、维保、厂家对接相关事宜由服务商负责处理，不得以没交接清楚等原因将问题抛回甲方。

3、合同款包含：服务费、调试费、运输费、税费、代理服务费等一切费用。

4、具备较强的服务能力：

（1）**项目负责人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资格，项目团队服务人员具备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能。**

**（2）项目服务人员是投标单位正式员工，总人数不少于9人。**

5、必须建立好运维管控平台，使得：1）全校师生能够非常方便地申报各类故障（统一客服电话、钉钉或扫码等），并可以对服务质量进行满意度评价；2）运维人员必须及时响应故障请求，故障处理完成后必须仔细记录故障原因；3）学校相关管理部门能够随时了解全校各类故障及处理情况，第一时间掌握运维活动状况。

6、具有较强的项目管理、系统集成、技术服务和组织实施能力，具有项目建设和实施的经验,并有良好的工作业绩和履约记录；具备为服务的经验和售后服务能力，并配有较强的技术队伍，能确保驻场实施和售后现场服务响应。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二十七条规定，要求中标单位在利用互联网等信息网络开展数据处理活动时，应当在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基础上，履行上述数据安全保护义务。

8、中标方服务过程中须留存维保记录、培训记录，并提交项目建设单位，由项目建设单位签章及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

9、验收要求：采购人依据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对服务商进行现场验收，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服务内容是否都已经完成；服务质量是否达到合同中的约定要求；服务是否按照合同中规定的时间进行完成。服务商验收前应对所有服务项做出全面检查和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所有资料移交给甲方。

10、所有巡检类服务要求提供巡检报告，巡检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人员出入记录、服务开始时间、服务结束时间、服务人员姓名、服务人数、服务地点、服务内容、服务结果。

11、所有日常维护维修工作要求提供工作日志、巡查记录，工作日志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维护时间、维护人员姓名、维护地点、维护内容、维护结果。

12、服务时间内，服务商未经校方同意不得擅自更换驻场工作人员，也不能以开会、学习等事由调用驻场工作人员。

13、提供M+N的人员技术支持服务，在项目明确要求驻点的人员（M）基础上，服务商应该具备二线支持的人员及能力，当有重大时刻（如：学校开学、重要会议、重要活动等）需要额外增派技术保障人员时，服务商应满足服务的要求，提前与校方协商增派一定数量的技术人员（N）,确保特殊时刻的应急要求。

14、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缴纳合同总价1%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满后无服务和质量问题的无息退还。

15、付款条件：

付款方式：2024年8月前付40%；2024年11月前付51%;2025年9月前付9%，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16、其它

本项目要求响应人对设计方案进行讲解，时间不超过10分钟，可以采用PPT或其他多媒体形式，由响应人现场讲解，地点为 **杭州市拱墅区彩云路105号锦盛大楼8楼** ，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供应商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说明 | 分值 |
| 1 | 业绩 |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2分。证明材料：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客观分 | 2 |
| 2 | 体系认证 |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 | 客观分 | 3 |
| 3 | 著作权 | 投入本项目的运维平台具有软件著作权证书的得2分。证明材料：著作权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 | 客观分 | 2 |
| 4 | 管理平台演示视频（演示须为真实平台操作录屏演示，如采用PPT，截图等其他非真实平台操作演示的不得分） | 网页端、工程师端钉钉应用程序演示，管理平台具备系统管理包括业务权限管理、员工用户管理、地址数管理、单位管理功能的得1分，没有或者不全不得分。（评分范围1,0）注：须同时提供网页端和工程师端钉钉应用程序演示，否则不得分。 | 主观分 | 1 |
| 管理平台具备维保服务管理（维保项目管理、设备管理）功能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评分范围1,0） | 主观分 | 1 |
| 管理平台具备知识库管理（知识库管理、知识库查看）功能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评分范围1,0） | 主观分 | 1 |
| 管理平台可以与钉钉对接的得1分（提供钉钉对接案列展示），没有不得分。（评分范围1,0） | 主观分 | 1 |
| 管理平台可以提供运维工单状态大屏展示的得1分。（评分范围1,0） | 主观分 | 1 |
| 管理平台具备网络设备、虚拟机、数据库、服务器等设备监控并形成工单闭环功能，每项得0.5分，最高得2分。 不能形成工单闭环不得分。（评分范围0.5,0） | 主观分 | 2 |
| 5 | 服务人员 |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资格证书的得2分。证明材料：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为准）及社保扫描件加盖公章，缺一不得分。 | 客观分 | 2 |
| 项目团队（项目负责人除外）中具备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中级及以上证书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同一人最多得1分。证明材料：相关资格证书（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为准）及社保扫描件加盖公章，缺一不得分。 | 客观分 | 3 |
| 拟派本项目服务人员（包括项目负责人、硬件维修服务人员、驻场服务人员等）：1）服务人员配置情况：提供服务人员配置情况的得1分（评分范围1,0）；同时服务人员配置科学合理、满足项目需求的加1分（评分范围1,0）。本项最高得2分。2）服务人员岗位安排、到位率承诺情况：提供服务人员岗位安排、到位率承诺的得1分（评分范围1,0）；同时服务人员岗位安排科学合理，分工明确，到位率承诺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加1分（评分范围1,0）。本项最高得2分。3）服务人员稳定性方面的保障措施：提供服务人员稳定性方面的保障措施的得1分（评分范围1,0）；同时保障措施科学合理、具备实施性的加1分（评分范围1,0）。本项最高得2分。 | 主观分 | 6 |
| 6 | 拟投入设备 | 服务期内拟投入本项目的仪器、设备配置，包括不限于管理平台、设备，投标人提供仪器、设备配置清单的得1分（评分范围1,0）；同时配置清单列举较齐全的加1分（评分范围1,0）。本项最高得2分。 | 主观分 | 2 |
| 7 | 维保服务方案 | 投标人根据招标内容、现场情况提供的①现状分析，②解决措施的每个得1分，最多的2分（评分范围2,1,0）；同时现状分析透彻，解决措施科学合理，具备实施性的，每个加1分，最多加2分（评分范围2,0）。本项最多得4分。 | 主观分 | 4 |
| 技术支持服务方案：包括①两校区办公设备、教室设备维修服务；②两校区监控系统维护；③两校区网络维护；④两校区服务器及核心设备的配置巡查服务；⑤计算机机房云桌面系统维护；⑥中心机房实验室弱电间安全巡检服务；投标人提供以上维保服务方案的每个得0.5分，最高得3分（评分范围0.5,0）；同时维保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的的每个加0.5分，最高加3分（评分范围0.5,0）。本项最多得6分。 | 主观分 | 6 |
| 关键设备升级及硬件软件续保服务：①亿方云续租；②安全态势感知平台续保；③潜伏探针续保；④EDR防护服务；⑤玄武盾延保服务；⑥堡垒机版本升级服务；⑦存储设备维保服务；⑧精密空调维保服务；⑨UPS维保服务；⑩网络设备维保服务，满足采购需求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10分（评分范围1 ,0）。 | 主观分 | 10 |
| 专家级技术响应服务方案：①数据中心IT维护与应急响应服务；②云计算平台专业维护及故障应急处置服务；③数据库升级迁移及维保服务；④机房动环消防水电安全巡检维护服务；⑤重保期间网络安全渗透测试及防护服务；⑥应用系统上线前漏扫服务；⑦安全等级保护服务;投标人提供以上维保服务方案的每个得0.5分，最高得3.5分（评分范围0.5,0）；同时维保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的的每个加0.5分，最高加3.5分（评分范围0.5,0）。本项最多得7分。 | 主观分 | 7 |
| 投标人具有400热线电话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证明材料：400电话所有权证书及与服务商签定的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缺一不得分。 | 客观分 | 2 |
| 8 | 重难点分析及应对策略 | 投标人提供①服务重点、难点部分分析；②针对服务重点、难点部分采取方案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2分（评分范围1,0.5,0）；同时服务重点、难点部分分析透彻、详细，对服务重点、难点部分采取的服务方案科学合理，能有效快速的解决问题的每个加1分，最高加2分（评分范围1,0）。本项最多得4分。 | 主观分 | 4 |
| 9 | 内部管理制度 | 投标人企业内部相关的管理制度：①工作管理的制定，②质量标准，③内部考核方法，投标人提供以上管理制度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评分范围1,0）。 | 主观分 | 3 |
| 10 | 备品备件 | 服务期为确保采购人系统设备正常运行的备品备件，包括不限于安全态势感知平台服务器，潜伏探针、核心交换机、虚拟化存储设备，投标人提供备品备件配置清单的得1分（评分范围1,0）；同时备品配件品牌规格型号明确，与采购项目匹配得加1分（评分范围1,0）。本项最高得2分。 | 主观分 | 2 |
| 备品备件到达现场时间和保证措施，投标人明确备品备件到达现场时间和保证措施的得2分（评分范围2,0）；同时到达现场时间及时，保障措施科学合理的加2分（评分范围2,0）。本项最高得4分。 | 主观分 | 4 |
| 11 | 应急服务方案 | 应急服务方案：包括①应急响应时间，②应急服务保证措施，投标人提供以上应急服务方案内容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2分（评分范围1,0.5,0）；同时应急响应时间科学、及时、应急服务保证措施全面、科学合理的每个加1分，最多加2分（评分范围1,0）。本项最高得4分。 | 主观分 | 4 |
| 12 | 培训服务方案 | 培训服务方案：包括①培训讲师、软硬件配备，②培训计划包括方式、地点、人数、时间，投标人提供以上培训服务方案内容的每个得1分，最多得2分（评分范围1,0.5,0）；同时培训讲师资历丰富、软硬件配备齐全、培训计划全面、科学合理的每个加1分，最多加2分（评分范围1, 0）。本项最高得4分。 | 主观分 | 4 |
| 13 | 合理化建议 | 针对本项目服务提供的合理化建议，提供的合理化建议具备实施性且有利于项目实施的每条得1分，最高得3分（评分范围1, 0）。本项最高得3分。 | 主观分 | 3 |
| 14 | **价格分**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 | 价格分 | 20 |

\*备注：

1、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说明：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的（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其报价给予10%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如投标人明确联合体投标的，对于联合协议约定中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投标人应提供联合协议，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需如实填写联合体成员的信息），组成联合体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注：未按要求提供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3、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相关规定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4、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5、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6、投标人需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享受上述扶持政策。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5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2.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5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6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7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8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9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10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1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2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2.13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4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中标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已确定中标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格式仅供参考，实际以甲乙双方签订为准）**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甲方： | 合同编号：XXXXXXXXXXX |
| 乙方：  | 合同签约地： |
|  | 签约日期：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精神，浙江警察学院（甲方）经过 采购方式，确定 （乙方）为 项目名称 服务单位，双方经协商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维保服务期限**

1年，2024年 月 日至2025年 月 日

**第二条：维保服务费用与支付方式**

1.维保服务费用（合同总价）为（大写）： 元（￥ 元）。

2.履行地点： 浙江警察学院滨江校区和临安校区；

3.支付方式：2024年8月前付40%；2024年11月前付51%;2025年9月前付9%，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

**第三条：维保服务内容、要求**

1.维保服务内容：具体详见合同附件1。

2.维保服务具体要求：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法》第二十七条规定，要求乙方在利用互联网等信息网络开展数据处理活动时，应当在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基础上，履行上述数据安全保护义务。

（2）乙方服务过程中须留存维保记录、培训记录，并提交项目建设单位，由项目建设单位签章及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

（3）验收要求：甲方依据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对服务商进行现场验收，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服务内容是否都已经完成；服务质量是否达到合同中的约定要求；服务是否按照合同中规定的时间进行完成。服务商验收前应对所有服务项做出全面检查和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所有资料移交给甲方。

（4）所有巡检类服务要求提供巡检报告，巡检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人员出入记录、服务开始时间、服务结束时间、服务人员姓名、服务人数、服务地点、服务内容、服务结果。

（5）所有日常维护维修工作要求提供工作日志、巡查记录，工作日志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维护时间、维护人员姓名、维护地点、维护内容、维护结果。

（6）服务时间内，乙方未经校方同意不得擅自更换驻场工作人员，也不能以开会、学习等事由调用驻场工作人员。

（7）提供M+N的人员技术支持服务，在项目明确要求驻点的人员（M）基础上，服务商应该具备二线支持的人员及能力，当有重大时刻（如：学校开学、重要会议、重要活动等）需要额外增派技术保障人员时，服务商应满足服务的要求，提前与校方协商增派一定数量的技术人员（N）,确保特殊时刻的应急要求。

（8）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与本合同及有关的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任何第三方。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9）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拒绝支付合同价款，并要求乙方赔偿所有损失。

**第四条：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完成，不得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2.除甲方明确可以分包的内容外其它一律不允许分包；

3.如有转让和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五条：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缴纳合同总价1%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甲方服务期满后无服务和质量问题的无息退还。

**第六条：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验收不合格的，或在服务期内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服务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甲方有权自行选择以下办法处理：

（1）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并承担所有损失。

（2）解除合同：甲方拒付（或要求乙方退还）合同价款。

3.在服务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第七条：违约责任**

1.驻场服务

（1）驻场服务中所有周报、记录数据信息必须真实准确，记录与实际不相符的，每错一项扣除“**驻场服务**”项目款50元人民币。

（2）井道机房管理未达要求的且未报备的，通过井道录像追溯，从该井道机房最后一次人员进出的第二天为时间起点至整改完毕，每24小时扣除“**驻场服务**”项目款100元人民币，不满24小时的按0小时计算。如监控摄故障，无法调取录像，以监控录像故障时间点为扣款计算时间起点。

（3）动环系统发生普通故障（井道传感器断网、数值不准、摄像头故障、井道渗水等）逾期未处理未报备或报备后未采用备用替代方案的，每发现一处扣除扣除“**驻场服务**”项目款100元人民币，经提醒后1个工作日内仍未整改的，以提醒电话拨打时间或信息发送时间为起点至整改完毕，每24小时扣除扣除“**驻场服务**”项目款人民币100元，每发现一个逾期时间大于20个工作日未处置且未保报备的故障点，扣除扣除“**驻场服务**”项目款1000元人民币，经提醒后1个工作日内仍未整改的，以提醒电话拨打时间或信息发送时间为起点至整改完毕，每24小时扣除“**驻场服务**”项目款1000元人民币，不满24小时的按0小时计算。

（4）动环系统发生较为严重故障（服务器机房内各类传感器异常、摄像头故障、服务器机房渗水等）逾期未处置且未报备或报备后未采用备用替代方案的，每发现一处，扣除“**驻场服务**”项目款500元人民币，经提醒后1个工作日内仍未整改的，以提醒电话拨打时间或信息发送时间为起点至整改完毕，每24小时扣除“**驻场服务**”项目款1000元人民币，每发现一个逾期时间大于20个工作日未处置且未保报备的故障点，扣除“**驻场服务**”项目款10000元人民币，经提醒后1个工作日内仍未整改的，以提醒电话拨打时间或信息发送时间为起点至整改完毕，每24小时扣除“**驻场服务**”项目款10000元人民币，不满24小时的按0小时计算。

（5）动环系统发生紧急故障的（空调UPS异常无法正常工作、蓄电池组异常、市电异常、温度飙升、所有井道机房烟感报警等），因未及时发现问题或未处理造成机房断电、重要数据丢失、产生明火、大批量设备损坏等严重后果的（不可抗力除外），发生第一次扣除“驻场服务”服务项5%的项目款，承担后续产生的所有费用（数据恢复、设备维修、机房清洗等）；发生第二次扣除“驻场服务”服务项30%的项目款，承担后续产生的所有费用（数据恢复、设备维修、机房清洗等）。

2.机房动环消防水电安全巡检维护服务

维保范围内机房发生火情时消防设备不能正常工作灭火的，地下机房雨水倒灌不能及时排出而造成损失的（不可抗力除外），扣除“**机房动环消防水电安全巡检维护服务**”服务项100%项目款，承担后续产生的所有费用（数据恢复、设备维修、机房清洗等）。

3.校园网网络安全监控服务

（1）每发现一条未处置且未报备的服务器相关安全事件记录，扣除“**校园网网络安全监控服务**”服务款100元人民币，上述安全事件记录发现一次性100条以上，扣除“**校园网网络安全监控服务**”10%服务款；服务周期内每发生一次重大安全事故（注1）没有及时上报处置的，扣除“**校园网网络安全监控服务**”20%服务款。

（2）每发现一条IP+端口未按要求封堵，扣除“**校园网网络安全监控服务**”项目款50元。

（3）重保值守期间因值守因人员未按要求值守值班或者未及时接听上级单位查岗电话的，每发生一次，扣除“**校园网网络安全监控服务**”10%服务款；未按要求值班导致重大安全事故（注1），扣除“**校园网网络安全监控服务**”30%服务款。

（4）所有报告、记录数据信息必须真实准确，记录与实际不相符的，每错一项扣除“**校园网网络安全监控服务**”项目款50元。

4.乙方不得以扣款过多为由拒绝履行合同约定职责，出现上述情况扣除本合同100%项目款。

注：重大安全事故包括大批量信息泄露、内外网门户网站被篡改、1台重要业务服务器失陷（远控、提权、勒索、木马等）、3台以上非重要业务服务器失陷（远控、提权、勒索、木马等）、其他造成严重影响的，不包含上级单位授权的网络安全渗透测试、漏洞扫描等。

5.一年内由于中标人工作失职造成的重大责任事故或使用多媒体人员投诉5次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负任何赔偿责任。

6.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7.甲方无故逾期付款的，应按逾期付款金额的万分之五每日支付违约金。

8.乙方逾期履行合同义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六每日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10个工作日及以上履行合同义务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拒付（或要求乙方退还）合同价款，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6%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合同履行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不能履行合同的，合同履行期限可相应顺延。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邮寄或送达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第八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九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将本合同引起的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第十条：合同生效**

1.合同经三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甲方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一式七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5.本合同附件及甲方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书面澄清（承诺）等系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附件：服务内容。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浙江警察学院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开户行：

开户帐号：

日期：

乙方（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开户行：

开户帐号：

日期：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联合协议………………………………………………………………（页码）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浙江警察学院、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浙江警察学院2024年度硬件维保服务【招标编号：HCGCJC-2024008】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联合协议（如果有）**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接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C、**要求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投标函…………………………………………………………………………………（页码）（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分包意向协议…………………………………………………………………………（页码）

（4）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6）投标标的清单……………………………………………………………………（页码）（7）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一、投标函**

浙江警察学院、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浙江警察学院2024年度硬件维保服务【招标编号：HCGCJC-2024008】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联合协议（如果有)；

2.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2.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投标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2.4符合性审查资料；

2.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6投标标的清单；

2.2.7商务技术偏离表；

2.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2.3.2 报价情况说明（如果有）

2.3.2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对投标文件中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浙江警察学院、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所在单位： ），以我方名义处理浙江警察学院2024年度硬件维保服务（标项 ）【招标编号：HCGCJC-2024008】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浙江警察学院、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所在单位： ），以我方名义处理浙江警察学院2024年度硬件维保服务（标项 ）【招标编号：HCGCJC-2024008】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四、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2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3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五、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六、投标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供货标准** | **备注（如果有）**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七、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浙江警察学院、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2）报价情况说明……………………………………………………………（页码）

（3）中小企业声明函………………………………………………………………（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浙江警察学院、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浙江警察学院2024年度硬件维保服务（标项 ）【招标编号：HCGCJC-2024008】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参数** | **详细说明（如有）** | **单价** | **合价** | **服务期** | **备注（如果有）** |
| 1 | XX |  |  |  |  |  |  |
| 2 | XX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如供应商承诺提供赠品、回扣、采购预算中本身不包含的其他商品或服务，视作无效承诺，不得因无效承诺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也不得将其作为中标（成交）条件或者合同签订条件；总价不为零，报价明细表中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

4、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1. 报价情况说明（如果有）

## （如供应商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提交本文档，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 附件

**附件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采购人)\_单位的\_浙江警察学院2024年度硬件维保服务\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浙江警察学院、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 (投标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浙江警察学院2024年度硬件维保服务（标项 ）【招标编号：HCGCJC-2024008】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专用章”（印模）

**附件5：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浙江警察学院2024年度硬件维保服务（标项 ）【招标编号：HCGCJC-2024008】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1）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联合体成员2）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

四、联合体成员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联合体成员X,……）提供的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6：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浙江警察学院2024年度硬件维保服务（标项 ）【招标编号：HCGCJC-2024008】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1名称），（分包供应商2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分包供应商X,……）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八、其他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7：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浙江警察学院 的 浙江警察学院2024年度硬件维保服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

1、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④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